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2017年2月28日在梅州市梅县区昌盛豪生酒店会议室召开，全体董事出席，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锦才主持，经全体与会董事讨论和表决，一致通过了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决算及2017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股东未来三年分红回报规划（2016年度-2018年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6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公司2017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 公司与光明集团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锦才、张宗建、张绿、孙淑营、林积奖回避表决。

(2) 公司与武汉生物制品研究所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勇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续聘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续聘苏培格为公司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1) 2017 年度拟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2) 股东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关联担保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王锦才、张宗建、张绿、孙淑营、林积奖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7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延长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相关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须经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科技创新奖励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生产废水处理改扩建工程及冰蓄冷系统建设项目后续建设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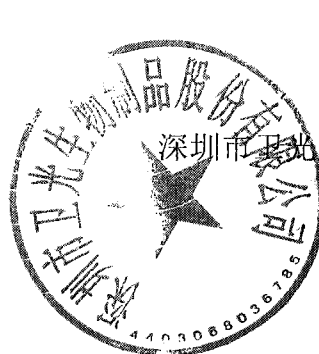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出席会议的董事签字:

王锦才 王锦才 张宗建 张宗建 张 绿 张 绿

孙淑营 孙淑营 林积奖 林积奖 陈 勇 陈 勇

耿利航 耿利航 王继中 王继中 梁文昭 梁文昭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2017年2月28日